



勞動部放寬！

NEWS!

特定工廠外籍移工AB廠調派規定！



製造業外籍移工調派規定放寬

如業者有 A、B 兩工廠 

先前若是以 A 工廠申請外籍移工，因部分設備搬遷，只要符合以下任一條件就可以免經勞動部許可，逕調派移工至 B 工廠工作 

- (1) B 工廠已取得特定工廠登記。
- (2) B 工廠改善計畫經核定，且取得消防核准證明。

 若工廠改善計畫已提出但尚未核定者也不用擔心~只要提出以下 2 項資料

 仍可向勞動部申請許可後調派【承辦窗口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、諮詢

電話：(02)8995-6000】：

- (1) 工廠改善計畫受理證明文件。
- (2) 消防核准證明。